



# PACIFIC CENTURY INSURANCE HOLDINGS LIMITED

(盈科保險集團有限公司)\*

(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5)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

## 財務摘要

- 壽險業務的首年應收保費增加47%至180,300,000港元。
- 由於自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整付及首年保費增加10.3%至120,600,000港元、續保保費增加5.1%至718,400,000港元，以及總保費增加5.8%至839,000,000港元。
- 主要業務指標繼續改善。
- 未經審核綜合純利：71,3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虧損淨額120,800,000港元)。
- 中期股息：每股1港仙(二零零四年：無)。

盈科保險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零四年相應期間的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簡明綜合收益及損益賬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截至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重列)
<b>持續經營業務</b>			
<b>收益</b>			
營業額	2	854,160	804,243
投資收入、收益／(虧損)淨額及其他收入		228,676	(873)
		<u>1,082,836</u>	<u>803,370</u>
總收入及收益淨額		1,082,836	803,370
減：再保險保費		(68,378)	(77,286)
		<u>1,014,458</u>	<u>726,084</u>
<b>經營開支</b>			
保單持有人利益		(281,126)	(274,894)
營業員佣金及津貼		(157,628)	(135,490)
遞延新造保單成本變動		(28,103)	(59,511)
管理開支		(147,206)	(137,240)
其他經營開支		(123)	(1,131)
		<u>(614,186)</u>	<u>(608,266)</u>
總經營開支		(614,186)	(608,266)
未來保險負債增加		(296,931)	(231,711)
		<u>(911,117)</u>	<u>(839,977)</u>
持續經營業務溢利／(虧損)	3	103,341	(113,893)
財務費用淨額	4	(23,169)	—
		<u>80,172</u>	<u>(113,893)</u>
除稅前溢利／(虧損)	5	80,172	(113,893)
稅項	6	(9,216)	(7,046)
		<u>70,956</u>	<u>(120,939)</u>
持續經營業務純利／(虧損淨額)		70,956	(120,939)
<b>已終止經營業務</b>			
已終止經營業務純利		307	128
		<u>307</u>	<u>128</u>
股東應佔純利／(虧損淨額)		71,263	(120,811)
		<u>71,263</u>	<u>(120,811)</u>
中期股息	7	8,213	—
		<u>8,213</u>	<u>—</u>
<b>每股盈利／(虧損)</b>			
每股盈利／(虧損)	8		
— 基本按股東應佔純利／(虧損淨額)		8.68港仙	(14.71港仙)
— 基本按持續經營業務純利／(虧損淨額)		8.64港仙	(14.72港仙)
		<u>8.64港仙</u>	<u>(14.72港仙)</u>
— 攤薄按股東應佔純利／(虧損淨額)		8.55港仙	(14.41港仙)
— 攤薄按持續經營業務純利／(虧損淨額)		8.51港仙	(14.43港仙)
		<u>8.51港仙</u>	<u>(14.43港仙)</u>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重列)
<b>非流動資產</b>		
固定資產	216,188	215,885
投資	645,332	137,105
貸款	267,265	257,117
房地產	15,319	15,319
遞延新造保單成本	998,894	1,023,228
	<u>2,142,998</u>	<u>1,648,654</u>
<b>流動資產</b>		
遞延新造保單成本	282,399	286,168
應收保費	46,185	74,048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	172,601	132,171
短期投資	—	5,782,493
可供出售投資	5,269,726	—
衍生財務工具	906	—
現金及現金等值	1,513,333	1,301,545
	<u>7,285,150</u>	<u>7,576,425</u>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	59,404	—
	<u>7,344,554</u>	<u>7,576,425</u>
<b>流動負債</b>		
應付索償	(76,966)	(73,973)
保費按金	(90,482)	(88,356)
應計開支及其他應付賬款	(190,756)	(246,486)
應付稅項	(13,633)	(4,800)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5,606)	(5,901)
	<u>(377,443)</u>	<u>(419,516)</u>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重列)
流動資產淨值	6,907,707	7,156,90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9,110,109	8,805,563
非流動負債		
計息貸款	(768,889)	(768,991)
未來保險負債－投資合約	(491,121)	(482,225)
未來保險負債－保險合約	(4,700,602)	(4,405,391)
保單持有人股息及分紅	(716,066)	(668,302)
	(6,676,678)	(6,324,909)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直接相關的負債	(22,214)	—
	(6,698,892)	(6,324,909)
	2,411,217	2,480,654
股本及儲備		
已發行股本	821,348	820,938
儲備	1,581,656	1,577,622
建議股息	8,213	82,094
	2,411,217	2,480,654

## 1.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報表乃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所載的披露規定編製。

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載者一致，惟不包括以下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採用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後出現的會計政策變動。

### 團體保險合約保費

直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有關團體保單的保費於收取時入賬。

由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開始

有關團體保單的保費於到期時確認為收入。

### 保險合約

由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開始

一般而言，就保險合約及具有酌情可分紅特性的投資合約而言，彼等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過往財政年度所採用者一致，包括將保費確認為營業額。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致使並無酌情可分紅特性的投資合約由過往分類為保險合約重新分類為投資合約，並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與計量之規定入賬。

### 保險及投資合約－分類

本集團簽發轉移保險風險或財務風險或以上兩者的合約。

保險合約乃轉移重大保險風險的合約。該等合約亦可轉移財務風險。作為一般指引，本集團界定重大保險風險為有可能須於投保事件發生時支付的賠償較並無發生投保事件時須支付的賠償高最少10%以上。

投資合約為轉移財務風險但並無重大保險風險的合約。

若干保險及投資合約均具備酌情可分紅特性。此特性使持有人於下列情況下收取下列額外利益或花紅作為保證利益以外的附加利益：

- 很可能是合約利益總額的重要部份；
- 根據合約金額或分派時間由本集團酌情決定；及
- 根據以下各項以合約方式釐定：
  - i. 特定合約組別或特定合約類別的表現；
  - ii. 本集團所持有特定資產組合的變現及／或未變現投資回報；或
  - iii. 本集團、基金或發行合約的其他實體的損益。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並無轉移重大保險風險的合約被分類為投資合約。就不具酌情分紅特性的投資合約而言，收款並不列作保費及投資收入，開銷並不於損益表內列作保單持有人利益及未來保險負債增加入賬，但會直接於資產負債表內入賬。此重新分類對本集團的損益並不會造成任何影響。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後，致使本期內總保費減少58,242,000港元(二零零四年：22,915,000港元)、保單持有人利益減少30,169,000港元(二零零四年：18,580,000港元)、未來保險負債變動減少31,429,000港元(二零零四年：增加195,000港元)，以及投資及其他收入減少3,356,000港元(二零零四年：增加4,530,000港元)。

#### **購股權計劃**

直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非根據購股權計劃批授的購股權獲行使，否則有關購股權的財務影響不會記錄於本公司或本集團的資產負債表內，而就購股權的成本而言，亦不會記錄於收益及損益賬或資產負債表內。

由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開始

本集團利用購股權定價模式確認僱員及董事的購股權開支。本集團已就購股權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本償付的過渡條文，並僅就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七日後批授而並未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前歸屬的購股權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修訂政策後致使本期內綜合溢利減少3,731,000港元(二零零四年：2,485,000港元)，另由於僱員福利開支上升，本期期初累積溢利減少4,970,000港元。

因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而修訂政策對每股基本盈利的影響，致使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盈利減少0.45港仙(二零零四年：0.30港仙)至8.68港仙，以及每股攤薄盈利減少0.45港仙(二零零四年：0.30港仙)至8.55港仙。

## 投資

直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購入作買賣用途的債券、股票、單位信託及互惠基金的投資，均按市值或公平價值列賬。任何因公平價值變動而產生的已變現或未變現收益或虧損，均於產生時，在收益及損益賬中處理。

由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開始

所有投資均按成本首次確認。於首次確認後，被分類為持作買賣及可供出售的投資乃按公平價值計算。持作買賣投資的收益或虧損確認為收入。可供出售投資的收益或虧損則確認為股東權益的其中獨立儲備，直至該投資已被出售、收回或另行處置，或直至該投資已被釐定為將予減值為止，屆時過往列作股東權益的累計收益或虧損將撥入損益表內。其他擬持有至到期的長期投資(例如債券)，以實際利率法按其攤銷成本計算。就以攤銷成本計價的投資而言，在該投資被終止確認、減值或在攤銷過程中時，其收益或虧損乃於收入內確認。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條文，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的5,269,726,000港元投資(過往被分類為持作買賣)已被重新分類為可供出售。

本集團已投資一份可轉換票據，其組成部份包括投資部份及日後可兌換為股份的選擇權。基本票據將持作為可供出售投資，而選擇權則持作為衍生金融工具。

經修訂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致使本期內溢利增加62,947,000港元。

## 衍生金融工具及對沖

直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集團利用衍生金融工具(如外匯遠期合約、庫存鎖定協議及跨幣掉期合約)對沖主要與外幣、利率及市場波動相關的風險。

衍生金融工具價值乃按公平價值列值。任何收益或虧損均於收益及損益賬確認。

由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開始

衍生工具在首次及期後重新計量均按公平價值確認。確認其收益或虧損的方法視乎衍生工具是否為對沖工具而定，以及如為對沖工具，則亦須視乎對沖項目的性質而定。本集團指定其衍生工具為可對沖甚有可能發生的預計交易的對沖工具(現金流量對沖)。

本集團於訂立交易時記錄對沖工具與對沖項目之間的關係、風險管理的目標及進行各項對沖交易的策略。本集團亦會於對沖開始時及按持續基準，記錄其對用於對沖交易的衍生工具是否有效抵銷對沖項目的現金流量變動的評估。

(a) 現金流量對沖

已指定及限定作現金流量對沖的衍生工具的公平價值變動的有效對沖部份乃於股東權益中確認。有關非有效部份的收益或虧損將即時於損益表內確認。

於股東權益中累積的金額於對沖項目可影響收益或虧損期間撥回損益表。然而，若被對沖的預期交易導致確認一項非財務資產或負債，則先前於股本中遞延的收益及虧損會自股東權益轉出，並撥入於有關資產或負債成本的首次計算中。

當對沖工具到期或被出售時，或當對沖不再符合對沖會計法的標準時，當時存於股東權益中的任何累積收益或虧損仍保存於股東權益中，並當預期交易完全於損益表內確認時確認。當預期交易預計不再進行時，列入股東權益中的累積收益或虧損立即轉撥至損益表內。

(b) 不符合對沖會計法的衍生工具

若干衍生工具並不適用於對沖會計法。有關衍生工具透過溢利或虧損按公平價值分類，而任何不適用於對沖會計法的衍生工具的公平價值變動乃即時在損益表內確認。

## 2. 營業額

營業額指承保的保險費總額及根據代理協議進行的一般保險業務已收及應收的佣金，以及資產管理所得的服務費。

下列業務所得的收益已計入營業額內。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截至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重列)
自下列業務所得的收益：		
壽險合約		
整付保費	11,489	3,107
首年保費	109,156	106,300
續保保費	718,381	683,554
	<u>839,026</u>	<u>792,961</u>
根據代理協議收取的一般保險佣金	5,597	5,908
資產管理費用	8,343	4,493
投資合約費用	1,194	881
	<u>854,160</u>	<u>804,243</u>

本集團的收入均來自其於香港經營的業務。

### 3. 持續經營業務溢利／(虧損)

持續經營業務溢利／(虧損)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截至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重列)
折舊	7,533	7,603
攤銷遞延新造保單成本	143,051	152,390
出售固定資產的收益	(91)	(325)
	<u>          </u>	<u>          </u>

### 4. 財務費用淨額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截至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重列)
財務費用		
計息貸款利息	(23,285)	—
	<u>          </u>	<u>          </u>
財務收入		
衍生金融工具利息收入淨額(附註(i))	116	—
	<u>          </u>	<u>          </u>
	<u>(23,169)</u>	<u>          </u>

附註：

- (i) 本集團已訂立跨幣掉期合約作為現金流量對沖，以抵消於以美元結算的計息貸款期間的外匯波動。上述合約自二零零五年六月十七日起生效。

## 5. 按業務劃分的除稅前溢利／(虧損)

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按業務劃分的除稅前溢利／(虧損)的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截至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重列)
壽險合約	78,131	(114,005)
退休計劃業務	(881)	(1,390)
根據代理協議進行的一般保險業務	2,652	2,801
資產管理業務(附註(i))	(924)	(2,180)
投資合約費用	1,194	881
	<u>80,172</u>	<u>(113,893)</u>
附註：		
(i) 經營收入：資產管理	24,795	15,692
減：集團內公司間的收入	<u>(16,452)</u>	<u>(11,199)</u>
	8,343	4,493
除稅前經營開支	<u>(9,267)</u>	<u>(6,673)</u>
	<u>(924)</u>	<u>(2,180)</u>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虧損)主要來自其於香港經營的直接承保業務。

## 6. 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就期內僅於香港從事資產管理業務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7.5%(二零零四年：17.5%)的稅率計算應繳利得稅。

從事長期保險業務及退休計劃管理的全資附屬公司的應課稅溢利，乃根據香港稅務條例的特定條文計算。長期保險業務的應繳利得稅(定義見稅務條例)，乃根據稅務條例第23(1)(a)條按壽險業務的保費淨額(已收保費總額減已放棄的再保險保費)的5%按17.5%的稅率計算，而非按應課稅溢利計算。

## 7. 股息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截至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中期股息－每股0.01港元(二零零四年：無)	8,213	—

董事會宣派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0.01港元(二零零四年：無)。有關股息將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星期五)或前後派付予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三日(星期五)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

## 8. 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是根據期內股東應佔純利71,263,000港元(二零零四年六月：虧損淨額120,811,000港元)、期內股東應佔持續經營業務純利70,956,000港元(二零零四年六月：虧損淨額120,939,000港元)，以及期內已發行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821,383,000股股份(二零零四年六月：821,369,000股股份)計算。

期內的每股攤薄盈利，是根據期內股東應佔純利71,263,000港元(二零零四年六月：虧損淨額120,811,000港元)及期內股東應佔持續經營業務純利70,956,000港元(二零零四年六月：虧損淨額120,939,000港元)計算。如同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時所使用的加權平均數般，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所使用的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為821,383,000股(二零零四年六月：821,369,000股)於期內已發行的普通股及假設為期內因所有購股權被視為獲行使而毋須任何代價發行的加權平均普通股數12,550,000股(二零零四年六月：16,749,000股)。

## 營運回顧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繼續保持增長，個人壽險新造保單業務的首年應收保費增加47%至180,300,000港元。由於自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其影響概述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故整付及首年保費增加10.3%至120,600,000港元、續保保費增加5.1%至718,400,000港元及總保費增加5.8%至839,000,000港元。

投資收入、收益淨額及其他收入為228,700,000港元，去年同期則為虧損淨額900,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般及股東基金的年度回報率為5.7%。

管理開支增加7.3%至147,200,000港元，主要由於業務擴充而導致租金及營銷相關費用上升。開支比率由去年同期的110.1%輕微增加至112.2%。然而，總經營開支僅增加1.0%至614,200,000港元。

新保單持續率由85.2%改善至88.3%，而續保率則由98.4%改善至98.8%。理賠率由93.6%上升至99.6%，惟仍較本公司的定價假設為低。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純利為71,300,000港元，而去年同期的虧損淨額則為120,800,000港元。董事會已就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宣佈派發中期股息每股0.01港元(二零零四年：無)。

## 個別業務分析

本集團提供的可申報分類業務只有人壽保險及相關的金融服務，而可申報的地區亦僅限於香港。

### 營銷部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營業員人數由二零零四年年底的1,268名增加至1,404名，淨增幅為10.7%。於二零零五年首六個月，個人壽險業務的首年應收保費為180,3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47.0%。於回顧期間，營銷隊伍保持穩定，年度營銷員流失率為37%。按每名營業員的首年應收保費計算，營業員的生產力為每月23,3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36.3%。

展望未來，我們將繼續擴充營銷隊伍、廣納良才，並為營業員提供卓越的服務及培訓計劃，務求進一步提高生產力。

### 壽險部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本集團生效保單的總數為281,386份，而二零零四年年底則為277,489份。於二零零五年首六個月，本集團的新造保單達16,899份，而二零零四年同期則為14,866份。個人壽險業務的整付及首年保費增加9.6%至117,200,000港元、續保保費增加6.7%至697,900,000港元及總保費增加7.1%至815,200,000港元。新保單持續率由85.2%改善至88.3%，而續保比率則由98.4%改善至98.8%。

於二零零五年上半年，本集團推出三款新產品，全部廣受客戶歡迎。下文載列所推出產品的簡要描述：—

- (i) 「理想易」儲蓄壽險計劃—是整付保費，有保證現金價值的終身壽險計劃；
- (ii) 「盈智投資」計劃—是定期保費不分紅而與單位掛鈎的產品，迎合保單持有人的中長期儲蓄需要；
- (iii) 「指南針」目標儲蓄壽險計劃—新產品將現有產品付款期延長至12年，是分紅的終身壽險產品，可獲高投資回報，保證現金價值和保證定期現金儲蓄，滿足長期保障及儲蓄需要。

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上半年開展新項目，更新本集團的電腦系統，務求為保單持有人提供更有效率的服務。預計整個項目將於未來三年完成。

## 團體保險部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團體保險部門錄得保費總額為23,9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25.5%。

於二零零五年四月，我們成功實施互聯網查詢服務，為營業員及客戶提供保險福利、賬單及索償等資料。

我們會繼續推廣產品，並提供培訓計劃，使本集團的營業員具備最新的知識，有助他們取得更多的新生意。

## 強制性公積金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共有1,912名成員及21,400,000港元的強積金業務仍未轉移予滙豐人壽保險(國際)有限公司(「滙豐人壽」)。我們正與滙豐人壽辦理轉移該等剩餘成員及資產的手續，預期整個過程將於本年內完成。

## 一般保險

一般保險部繼續擔任香港民安保險有限公司的核保代理人及亞洲保險有限公司的一般代理人。經紀公司已營運超過一年，並取得令人滿意的業績。於回顧期間的六個月內，部門佣金收入總額較去年同期減少5.3%至5,600,000港元。

我們將繼續重新制定本集團的培訓課程，以改善營業員的專業知識，有助營業員銷售一般保險產品。

## 盈保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盈保投資管理」)

於二零零五年上半年，投資環境相當艱困，市場變化不定。期內美國短期利率由2.25%逐步上調至3.25%，標準十年國債收益率於三月大幅飆升，隨後於第二季放緩。此外，於汽車業評級下調的消息傳出後，信貸差價顯著擴闊。於二零零五年首六個月，全球股市亦大幅波動，惟以美元價格計算年初至六月尾變化不大。

近期公佈的數據顯示，儘管利率持續上升，加上油價高企，但全球經濟相對上仍然看好。迄今通貨膨脹一直控制得宜。預期不少企業將繼續錄得盈利增長。

本集團下半年仍會以亞洲市場作為投資重點，因為我們相信亞洲經濟持續好轉，流動現金充裕，貨幣亦具增值潛力，亞洲市場將繼續表現理想。我們將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投資組合，務求令中長期投資達至每年取得7%回報的目標。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底止，管理基金總額為11,700,000,000港元，較去年年底上升3.5%，或較過往十二個月上升23.2%。

於二零零四年四月，本集團推出Eastern Explorer，是多項策略另類投資基金，焦點為亞洲金融市場。該基金業績驕人，自推出至今一直能賺取回報。由於該基金的業績表現理想，吸引了不少本港及海外投資者的興趣及諮詢。

## 中國投資

於本年六月，本集團以508,300,000港元認購一份可轉換票據。票據賦予本集團權利可轉換為兩家中國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而該等公司合共持有生命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生命人壽」）22.09%的權益。倘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十月三日前未能委任三位代表加入生命人壽董事會，則票據將會註銷，而本集團將收回本金另加兩個月利息。本集團委任代表加入生命人壽董事會一事仍有待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審批。由於目前中國法律對保險業務外資擁有權的限制，本集團能否或何時方可行使其轉換權仍屬未知之數。

生命人壽於二零零二年在中國註冊成立，主要在中國提供個人及團體人壽保險。截至去年年底，生命人壽已於上海、北京、南京、杭州、成都、武漢、瀋陽及大連設有分行，並計劃於二零零五年及以後設立更多分行。

本集團相信生命人壽擁有雄厚的資金基礎，並具備理想的平台使其在中國能快速拓展人壽保險業務。是次投資為本集團提供機會間接參與預期發展迅速的中國人壽保險業務，預期為本集團帶來長遠而豐厚的回報。

## 人力資源

對金融服務業而言，高質素僱員是最寶貴的資產之一。作為其中一個管理目標，員工培訓及發展將繼續是本集團的重要任務。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本集團共聘用294名僱員，人數較二零零四年年底的288名增加2.1%。二零零五年首六個月的薪酬（不包括董事袍金）總額達61,500,000港元，去年同期的薪酬總額則為60,900,000港元。本集團確保其僱員的薪金水平具競爭力，並根據僱員的表現作出獎勵。

本集團非常重視僱員，鼓勵他們進修、充實自己，學習更多工作上的相關知識與管理技巧，為個人事業發展作好準備。

## 資金充足比率及融資

本集團的資本及儲備遠遠超出有關監管機構所規定的償付能力額度。於回顧期間，本集團經營活動（包括投資）所得的現金淨額為257,900,000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為31.9%。

## 滙率波動及相關對沖工具的風險

本集團售出的人壽保單乃以美元或港元計值，其負債均以該等貨幣為結算單位。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大部分資產乃以美元或港元為結算單位，惟以投資於亞洲股票及以亞洲貨幣持有的630,000,000港元等值金額除外。由於本集團的盈餘遠遠超出所持有的外滙資產價值，故認為毋須進行外滙對沖。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日(星期二)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三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的期間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股東如欲享有上述中期股息分派，請於二零零五年九月十六日(星期五)下午四時正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6室。

## 集團資產抵押詳情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已抵押資產。

## 本集團中期報告期間的架構變動

於本年度首六個月內，本集團的架構並無任何變動。本集團主要從事在香港提供範圍廣泛系列的個人終身、儲蓄及定期壽險產品。本集團亦有提供一系列的其他相關產品，包括個人意外、醫療、傷殘保險、團體人壽及意外、醫療及傷殘和團體退休計劃管理，並以代理形式提供一般保險產品。此外，本集團亦從事資產管理業務。

## 中期報告期間營運的季節性／週期性因素

業務通常因新曆及農曆年假期縮短市場日曆而於年初放緩。基於香港經濟獲得改善及人壽保險業務的強勁增長，我們預期業務將於下半年穩定增長。

## 公司的公民義務

回饋社會是我們的承諾。作為負責任的公司公民，我們會繼續履行公民責任和參與不同慈善活動。

## 未來計劃

我們相信，香港對保險的需求將持續增長，特別是香港政府現正推出健康護理改革計劃及已刊發一份「創設健康未來 由你開始」的諮詢文件。

我們將聘請更多有才幹的專業代理人員，透過「多走一步」為我們的客戶服務，同時亦會發展更多新產品，以迎合客戶的不同需要，並開闢新渠道以擴展我們的業務範圍，藉以持續鞏固我們於香港的強大基礎。

此外，我們將繼續投放資源，致力發展中國業務。

## 公司管治

本公司承諾維持高水平的公司管治，藉以提升本公司的管理，以及保存股東的整體利益。

董事會認為，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符合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列明的守則條文。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閱覽，審核委員會認為編製有關業績符合適用的會計準則及規定，並已作出足夠的披露。

##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期內，本公司按每股由2.975港元至3.125港元的價格，購回合共970,000股每股面值1.00港元的普通股。本公司就該等股份購回已付的總價格(不包括購回股份開支)為2,995,450港元。

購回的股份已予以註銷及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已按購回股份的面值削減。就購回股份支付的溢價及相關開支達2,039,000港元，並列入股份溢價賬內。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股份購回，是由董事根據於前次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授權進行，旨在提升本集團的每股資產淨值及每股盈利，使全體股東受惠。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鄭雲裳

香港，二零零五年八月八日

\* 僅供識別

於本公布發表日，本公司的董事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

袁天凡(主席)；陳炳根(董事總經理)；蘇永雄(首席營運總監)；張森(首席財務總監)；  
彭德雅；艾維朗；鍾楚義；馮曉增；鄭常勇

非執行董事：

王憲章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信剛教授；范華達；王于漸教授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